



263113340035

新疆泓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26041028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委托单位: 巴楚县源农村供水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3 日



说明

一、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 应提出书面复检申请, 申请应在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 或在指定领取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机构提出, 逾期则按无意见处理, 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二、本报告未经同意, 请不要以任何方式复制及广告宣传, 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 应由本机构加盖“检测专用章”确认。

三、未盖“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CMA 标志章”、未经签字或者涂改的报告单均无效。

四、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 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五、当委托方要求用电话、传真或其他电子或电磁方式来传送检测结果时, 即未经本机构盖章的报告只能用作参考, 不具备法律效力。

六、结果有“<”表示测定结果低于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其数值为最低检测质量浓度出限。

七、涉及微生物、现场监测项目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

八、检测机构联系地址: 新疆喀什地区巴楚县巴莎公路西侧, 银泰路南侧

邮政编码: **843800**

联系电话: **17881570521**

传 真: **17881570521**

新疆泓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结果报告单

委托单位	巴楚县净源农村供水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739915611
采样地点	巴楚县体育路 7 栋楼 106 号 末梢水		联系人	艾丽妮尔
样品来源	委托承检方采样		采样日期	2026-4-10
样品数量	2.5L×2 瓶+200mL×1 瓶+500mL×1 瓶+1L×1 袋		检测日期	2026-4-10 至 2026-4-22
样品编号	26041028		检测项数	38 项
样品状态	液态、无色、透明、塑料瓶、玻璃瓶、灭菌袋、塑料桶装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1	pH	7.55	6.5-8.5	
2	游离氯/(mg/L)	0.32	出厂水余量 \geq 0.3; 末梢水余量 \geq 0.05, 限值 \leq 2	
3	浑浊度/(NTU)	0.25	\leq 1	
4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5	镉/(mg/L)	$<$ 0.0005	\leq 0.005	
6	砷/(mg/L)	0.0011	\leq 0.01	
7	菌落总数/(CFU/mL)	13	\leq 100	
8	汞/(mg/L)	$<$ 0.0001	\leq 0.001	
9	铬(六价)/(mg/L)	$<$ 0.004	\leq 0.05	
10	氰化物/(mg/L)	0.001	\leq 0.05	
11	三氯甲烷/(mg/L)	0.003	\leq 0.06	
12	氟化物/(mg/L)	$<$ 0.1	\leq 1.0	
13	铅/(mg/L)	$<$ 0.0025	\leq 0.01	
14	臭和味	无	无异臭、异味	
15	铝/(mg/L)	0.004	\leq 0.2	
16	铁/(mg/L)	$<$ 0.30	\leq 0.3	
17	氯酸盐/(mg/L)	$<$ 0.0050	\leq 0.7	
18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19	色度/(度)	5	\leq 15	
20	锌/(mg/L)	$<$ 0.05	\leq 1.0	
21	溶解性总固体/(mg/L)	296	\leq 1000	
22	总硬度/(mg/L)	178	\leq 450	
23	铜/(mg/L)	$<$ 0.20	\leq 1.0	
24	锰/(mg/L)	$<$ 0.10	\leq 0.1	



新疆泓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结果报告单

委托单位	巴楚县净源农村供水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739915611
采样地点	巴楚县体育路 7 栋楼 106 号 末梢水	联系人	艾丽妮尔
样品来源	委托承检方采样	采样日期	2026-4-10
样品数量	2.5L×2 瓶+200mL×1 瓶+500mL×1 瓶+1L×1 袋	检测日期	2026-4-10 至 2026-4-22
样品编号	26041028	检测项数	38 项
样品状态	液态、无色、透明、塑料瓶、玻璃瓶、灭菌袋、塑料桶装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5	硝酸盐 (以 N 计) / (mg/L)	<0.15	≤10
26	三卤甲烷/(mg/L)	0.087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 1
27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01	≤0.06
28	二氯乙酸/(mg/L)	<0.0037	≤0.05
29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02	≤0.1
30	三溴甲烷/(mg/L)	<0.000041	≤0.1
31	三氯乙酸/(mg/L)	<0.0044	≤0.1
32	高锰酸盐指数 (以 O ₂ 计) / (mg/L)	0.93	≤3
33	总α放射性/(Bq/L)	0.09±0.03	≤1 (指导值)
34	总β放射性/(Bq/L)	0.14±0.03	≤0.5 (指导值)
35	氨 (以 N 计) / (mg/L)	0.29	≤0.5
36	氯化物/(mg/L)	<0.15	≤250
37	硫酸盐/(mg/L)	<0.75	≤250
38	溴酸盐/(mg/L)	<0.005	≤0.01
备注	标准依据:《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50-2023)		
(本栏以下空白)			

编制人: 艾丽妮尔

审核人: 艾丽妮尔

签发人: 艾丽妮尔

2026 年 4 月 23 日

附表 1: 主要检测依据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1	pH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8.1 玻璃电极法
2	游离氯	GB/T 5750.11-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1 部分: 消毒剂指标 4.3 现场 N,N-二乙基对苯二胺 (DPD) 法
3	浑浊度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4	总大肠菌群	GB/T 5750.12-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 微生物指标 5.1 多管发酵法
5	镉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12.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6	砷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7	菌落总数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 微生物指标 4.1 平皿计数法
8	汞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11.1 原子荧光法
9	铬(六价)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10	氰化物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7.2 异烟酸-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
11	三氯甲烷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12	氟化物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6.2 离子色谱法
13	铅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14.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4	臭和味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6.1 嗅气和尝味法
15	铝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4.2 水扬基荧光酮-氯代十六烷基吡啶分光光度法
16	铁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5.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7	氯酸盐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21.2 离子色谱法
18	肉眼可见物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7.1 直接观察法
19	色度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20	锌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8.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21	溶解性总固体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11.1 称量法
22	总硬度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23	铜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7.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24	锰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6.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25	硝酸盐(以 N 计)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8.3 离子色谱法
26	三卤甲烷	GB/T 5750.8-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 有机物指标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27	二氯一溴甲烷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6.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28	二氯乙酸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15.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29	一氯二溴甲烷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7.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0	三溴甲烷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5.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附表 1: 主要检测依据

31	三氯乙酸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16.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32	高锰酸盐指数 (以 O ₂ 计)	GB/T 5750.7-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 有机物综合指标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或 4.2 碱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3	总β放射性	GB/T 5750.13-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 放射性指标 5.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
34	总α放射性	GB/T 5750.13-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 放射性指标 4.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
35	氨 (以 N 计)	GB/T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36	氯化物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5.2 离子色谱法
37	硫酸盐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4.2 离子色谱法
38	溴酸盐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22.1 离子色谱法-电导检测法

附表 2: 主要检测仪器

序号	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
1	岛津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XJHYBC/YQ. A-001	AA-6880F/AAC
2	原子荧光光度计 XJHYBC/YQ. A-002	BAF-2000
3	离子色谱仪 XJHYBC/YQ. A-003	ECO
4	气相色谱仪 GC-2010Pro XJHYBC/YQ. A-004	GC-2010PRO+HS-10
5	双路低本底 α、β 测量仪 XJHYBC/YQ. A-005	BH1216
6	电子分析天平 XJHYBC/YQ. A-010	ME204E
7	分光光度计 XJHYBC/YQ. A-011	DR6000
8	pH 计 XJHYBC/YQ. A-012	PH/ORP
9	便携式浊度仪 XJHYBC/YQ. A-013	美国哈希便携式 (2100Q)
10	便携式光度计 XJHYBC/YQ. A-014	哈纳 (HI97727)
11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XJHYBC/YQ. A-015	RW7
12	全自动智能蒸馏仪 XJHYBC/YQ. A-011	GGC-A